半導體工程系「學期實習、學年實習」申請流程

公告日期：115 年 10 月 19 日

階段	115-2 學期	流程說明
實習前	公告日 至 第 14 週	**實習申請**(期限內收齊資料繳交至系辦，逾時不受理) **需繳交(紙本)資料：** **1.實習申請表(每 1 人 1 張)**：欲實習學生須填寫，並請本系實習輔導老師簽名。 **2.實習機構基本資料與評估表**：同一實習機構填寫一份即可。 **3.個別實習計畫(每 1 人 1 份)**：學生需與實習機構討論實習內容，確認無誤後，實習機構、學生本人及家長於『個別實習計畫同意簽署處』簽名後，最後請本系實習輔導老師簽名。 **4.職場實習合約書(每 1 人 1 份)**：雙面列印(1 式 3 份)完成實習機構大小章及騎縫章。 收件截止日期：**115/12/10(四)17:00**
	第 15 週	**召開系(所)學生職場實習委員會**
	第 18 週	**實習前說明會**
實習中	實習期間	**實習輔導老師訪視實習學生** **需填報(實習達人網 https://goodjob.nkust.edu.tw/)及上傳照片(電子檔)：** **1.訪視紀錄表**：系辦通知實習輔導老師至平台填報。 **2.實地訪視照片**：每次訪視需拍 2-3 張照片，請學生回傳系辦或老師上傳實習平台。 ★學期實習：訪視紀錄至少 2 次，其中實地至少 1 次。 ★學年實習：每學期訪視紀錄至少 2 次，其中實地至少 1 次。
實習後	學期末	**繳交實習成果資料** **需填報(實習達人網 https://goodjob.nkust.edu.tw/)及繳交資料：** **1.實習生滿意度調查表**：學生至實習平台填報。 **2.實習成績考核表**：本系實習輔導老師及實習機構填報紙本。 **3.實習機構滿意度調查表**：實習機構填報紙本。 **4.職場實習課程實習作業**：學生繳交至系辦。 **實習成果座談會(實習成果未發表者，該項目成績為 0 分)** ★學期實習：當學期第 2 次系週會發表。 ★學年實習：每學期第 2 次系週會發表。

以上實習資料電子檔放置「系網-表單下載專區」